

巷口村环境卫生清扫保洁承包服务合同（初稿）

甲方：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巷口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乙方：



为营造干净整洁的环境，完善村环卫工作，经甲方召开村民代表会议表决通过，现将巷口村范围内指定街巷、道路、市场、垃圾点等处的卫生清扫、清运、保洁工作发外包强化管理。目前，为进一步改善村民环境卫生质量和提高村民满意度为目标，全面提升乡村环境卫生工作质量和管理水平，努力创建干净、整洁、优美的乡村人居环境，甲方将村内环境卫生清扫保洁服务，经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综合保障中心（农村集体资产组）进行公开招投标，由乙方中标承包保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后，双方就有关事宜签订如下合同：

一、承包质量要求

（一）巷口村总体面积 30 万平方米，常住人口约为 4300 人，乙方负责对甲方所属范围内的主干道路、人行道、石脚边等进行人工清洁。每日上、下午进行人工集中彻底清扫，还其原貌，消除卫生死角；对甲方所属范围内的公共地面出现的污渍、油性物质、沙尘等，结合使用清洁药剂、清水进行冲洗。

1、保洁区域每天至少两次清扫，保洁时间为每天 12 小时，时间为 6:00-18:00。其中村级主干道路第一次普扫作业应在 8:00 前完成，内街及巷道第一次普扫在 10: 00 前完成；第二次普扫作业应在 15:30 前结束，其余时间实行巡回保洁，重点区域需增加夜间保洁（具体由甲方划定保洁区域）。

2、路面、人行道、花基范围在清扫过程中，必须边清扫边收集垃圾上车，清扫的垃圾不能堆放在路边、路面、人行道，必须做到随清随运。

北京
新塘

3、垃圾桶排列整齐、清理干净，并定期一个月消毒一次垃圾桶、垃圾桶的周围不能堆放垃圾。

4、清扫垃圾时要对垃圾收集点及周边进行清洁，要求垃圾收集点周边干净整洁。

5、应急环境卫生保障和临时性、阶段性环境卫生突击保障工作。

6、每日指定大道（老人活动中心（包括云里球场）云里桥头街、云里一巷、云里新村、探头街、桥口路与巷口路（延伸至主干道前排横街小巷）、河岸路、沙口一街、探头陂坐街、过水园街、立新东街、立新街、林屋街、沙口新街、沙新街、林屋沙片街、林屋塘坐街）清扫；桥口路变压器附近放置手推垃圾车一台装载现有路面放置的垃圾；放置垃圾车不能过载；满车立刻拉到垃圾堆放点倾倒；做到主干道整洁美观；林屋街中路段屋边路面有垃圾放置、立新新街十巷对出河边垃圾堆放点、如允许放置垃圾桶装载能更美观。

7、每月对本合同区域所负责“牛皮癣”不低于一次清理，不另外收费。定期对旧村杂草进行清理拔除。

8、每月对村进行灭蚊一次，药品由甲方所购。

9、每年的春节必须在约定的清洁范围内进行一次冲洗（简称“洗街”）。

10、本项目人员配置要求：项目总人数设定为 16 人；乙方可根据项目实际增加机械设备，提高工作效率可适当减少作业人员。

11、乙方应按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每月做好工作台账并定期上报给甲方。

12、甲方如遇上级部门检查环境卫生（包括但不限于创文、创卫及城市卫生检查等），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开展卫生清洁行为，直至上级部门检查完毕。

（二）装配式公厕保洁、管养服务内容：

1、巷口村“林屋社公厕”保洁时段内，乙方需落实专人定岗管理，并派保洁员驻点对厕所及其周边环境进行管养、清扫、冲洗、消毒、杀虫工作，保养清洁并管理室内各种设施。

2、乙方负责巷口村“林屋社公厕”内外地面、门、窗、墙体、天花、指示牌、水电等设施的维护、维修及保养(“小修小补”),因此而产生的费用也由乙方负责,乙方必须确保公厕设施设备正常运转,包括:(1)水龙头、角阀、灯管等小水电设施的维修、更换;(2)门锁、水箱零件等小五金的维修、更换;(3)厕格门、入厕门等门窗的维修;(4)疏通下水道、检查井;(5)公厕标牌、灯箱的维修;(6)10 平方以下天花、内墙扇灰、油漆;(7)1 平方以下地砖、瓷片的维修、更换(8)公厕每天清洗不少于 3 次,每天分别在 8:30、14:00、17:30 前完成清洗。

3、乙方负责巷口村“林屋社公厕”内外配套周边环境美化及维护。

二、承包合同金额、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乙方承包上述区域的承包款每月 58000 元(含税)。

2、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天内,乙方须一次性向甲方交纳 300000 元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金(注:竞投时交纳的交易保证金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补足,多出部分退回,并收回原收据,重新开具保证金收据)。

3、实行先工作后付款的方式支付承包款,当月费用在下个月十五号前由乙方开具发票后向甲方收取。

4、甲方在每月收到乙方开具承包款发票的凭证后,将应付的承包款支付至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行: _____

账号: _____

5、乙方必须承诺所清洁区域符合政府检查“良或优秀”的标准,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获得的政府补贴款减少,则甲方有权根据政府补贴的扣款幅度减少支付相应的承包款。

三、合同承包期

乙方承包期限为 3 年,即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四、人员、设备配置

1、本项目人员配置要求：项目总人数由乙方自行安排（含管理人员和一线员工）；乙方可根据项目实际，增加机械设备，提高工作效率，可适当减少作业人员。

2、乙方自行解决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及清理乱张贴乱涂画等工作所需的日常工具和劳保用品。

3、根据甲方的行业形象要求及规范，保证文明作业，使用行业标志，工作人员统一服装上岗，夜间作业应佩戴反光安全标志。

4、辖区内发生突发“四害”事件或登革热传播时，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进行防制，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五、甲方责任

- 1、甲方负责监督乙方做好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工作；
- 2、甲方有权随时随地抽查乙方清扫质量，拍照佐证，发现卫生问题，乙方应立即整改；
- 3、当乙方在作业管理中与其他单位或个人发生纠纷时，甲方有义务协助解决；
- 4、甲方于每月 15 日前支付上月的承包款给乙方，不得逾期；但因甲方内部请款流程导致不能按期支付的除外。

六、乙方责任

- 1、乙方负责整个承包范围内的环境卫生清洁保洁等处理工作；
- 2、乙方自行负责购置环卫服务和清扫保洁工具。甲方可将现有的保洁工具提供给乙方使用；如乙方在使用甲方的保洁工具期间造成损坏的，由乙方承担维修费用；
- 3、乙方自行聘请环卫工人，必须以乙方的名义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保障工人的作业安全。乙方与环卫工人在承包期间所产生的劳资纠纷、工伤等问题的，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 4、过年（春节）期间和其他节假日及突击任务时，由乙方视情况进行清洁安排，对相应时间段做适当调整，乙方必须在甲方的指导下进行配合。
- 5、乙方要服从甲方的工作指导，并配合甲方做好经常性和突发性的卫

生检查工作及清理收运任务；

6、乙方所聘用的环卫工人要穿着统一的环卫服装，工作必须遵纪守法，文明作业，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的环卫工人在承包期间所受到非甲方故意造成的损害、其他人身损害或安全生产事故等，所有的赔偿和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7、乙方必须保证路面及排水口整洁，无残留污水、无污迹、无沙土残积；

8、乙方保证甲方的村内道路采用人工保洁并自备清扫工具；车行道路、村出入口、垃圾点清洗的保洁配合采用机械化作业方式。

9、乙方在清扫保洁时产生的废弃物应收集倒入村指定地点，禁止向排水口内、花坛、绿化带倾倒；

10、在重大节日、主要活动期间和村道路整修后清洁及有重大工作任务或突击性任务时，乙方应及时配合甲方提出的临时性要求，需要的费用由甲方支付；如遇到台风、水浸等自然灾害情况发生污染路面时，超出保洁范围突击性工作，甲方将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应急、抢险、整治费用；

11、在疫情期间如有隔离人员，乙方负责清理隔离点人居卫生；

12、乙方应每月做好有关环卫、人居整治的相关工作台账；

13、经政府环境卫生检查未通过的，甲方有权扣减当月承包款 5000 元；经村委会检查环卫黑点、死角告知三次不处理的，甲方有权扣减当月承包款 3000 元；

14、乙方要严格按照政府要求开展垃圾分类工作。

七、违约责任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承包项目发包或转包给任何第三人，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承包合同，且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需按合同规定的年服务经费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连续两次未通过政府环境卫生检查考核或累计三次收到甲方的卫生问题整改通知，但不立即采取整改措施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需按合同规定的年服务经费

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违反本合同的其他有关约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需按合同规定的年服务经费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承包款的，经乙方催讨后仍未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合同规定的年服务经费的 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因甲方的内部请款审批手续造成不能如约支付款项除外。

八、其他

1.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由败诉方承担。

2. 本合同未尽之处，由双方友好协商作出补充合同予以完善。

3. 本合同中载明的双方的送达地址可作为送达函件、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地址，因载明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退回，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

甲方的送达地址为：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巷口村桥口路 6 号。

乙方的送达地址为：

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一份，送增城区新塘镇综合保障中心（农村集体资产组）备案存档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巷口村股份经济联合社（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